

# 携手并进 增进福祉 西安商洛签订医疗保障协作备忘录

# 我市一企业荣登“全国退役军人就业合作企业光荣榜”

本报讯（通讯员 余爱芳）3月16日，西安商洛医疗保障融合发展签约仪式在西安举行，两地共推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增进人民医疗保障福祉。

会上，西安市医保局负责人表示，医疗保障局承载着广大参保群众对医疗保障的多样化需求，西安市在门诊共济政策落地实施、异地就医结算全覆盖、医保信息系统平稳运行、医保基金严格监

管等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展。西安市医保局将加强规划引领，聚焦医保服务“堵点”，与商洛市医保局深度沟通、携手并进，努力推动医保事业实现新突破，为西商融合发展贡献医保力量。

商洛市医保局负责人介绍，商洛市把充分发挥生态、区位、资源、文化四大潜能，倾力打造“一都四区”作为发展目标，把“双对标、双50”、西商融合作为战略发展路径。把共建西商“生产圈”“生

活圈”和“生态圈”作为西商融合最关键的事项。商洛市医保局要以这次合作为新起点，交流互动、同向同行、互帮互助，积极营造良好氛围，促进融合发展，着力打造西商医保融合发展“健康圈”。

会上，双方还围绕医保信息互联互通、基金监管联动机制、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门诊共济政策开展等方面展开探讨交流。就推动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经验共享、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协同、推进

参保关系无障碍转移接续、扩大异地就医直接联网结算范围、推动医保专家库共享共用、支持基层经办机构开展合作、开展党建共建互促七方面融合发展达成共识，签订了西安商洛医疗保障协作备忘录。

会前，商洛市医保局一行实地参观了西安市医疗保障经办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并观看了西安市医保经办服务工作纪实宣传片。

本报讯 近日，中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在《人民日报》发布了2022年度“全国退役军人就业合作企业光荣榜”名单。陕西省2家企业获此殊荣，我市商南中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荣登光荣榜。

该企业法人蔡华亮是一名退役军人，1979年退役后秉承军人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离军不离党、退伍不褪色，积极主动创

业。1997年创建了商南中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是以高纯硅材料研发和生产为主营业务的民营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建立完整光伏全产业链硅科技产业园。近年来，该企业年均纳税超千万元，累计解决退役军人及家属就业超200人次，多名退役军人已成为企业核心骨干。（商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供稿）

# 陕西鸿瑞集团向商洛捐赠1亿元

本报讯（通讯员 郭万宝）3月16日，在商洛市慈善协会四届四次理事会上，陕西鸿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商洛市慈善协会捐赠资金1亿元，助力乡村振兴，同时，陕西鸿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携手深圳时代创越科技有限公司捐赠物资价值4830万元。

陕西鸿瑞集团成立于1991年。近三年来，投资总额1.0476亿元，企业志愿服务500人次，志愿服务时间400小时。先后获得“中华慈善奖”“西部开发杰出贡献奖”“陕西省公益事业突出贡献奖”等

荣誉称号。2022年，陕西鸿瑞集团向我市捐赠生活和防疫物资价值656万元。2022年2月，商洛市招商引资暨首届乡党回乡发展大会上，陕西鸿瑞集团为我市援建城市公园项目捐赠5000万元，用于中心城市公园建设等慈善公益事业。2022年、2023年荣获商洛市回乡创业金奖。

据了解，陕西鸿瑞集团自成立以来，累计为助医助学、敬老助残、抗震救灾、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社会慈善公益事业捐款3亿多元，为抗疫捐赠款物超过1260万元。

# 为高三学子送去“法治”成人礼

本报讯（通讯员 吴京）近日，商南高级中学举行2023年成人礼暨高考百日誓师大会，商南县检察院检察官受邀为千余名师生及家长送上一堂“成人入门”法治课。

“从《刑法》《刑事诉讼法》的角度看，18岁意味着什么？”课堂上，检察官抛出的问题，吸引了同学们的注意。随后，检察官以具体案例中明确的刑事责任年龄和民事行为能力界定，结合近年来所办理的未成年人检察案件，为同学们介绍了法定18岁应承担的责任。同时

讲解了学生时代尤其是高中阶段常见、易发的违法犯罪问题，并从多方面分析了这些违法犯罪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法》的具体规定，与现场学生及家长互动交流，详细阐述了如何用好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

“经过学习法律知识，我了解到18岁不意味着成为法律上的成年人，更意味着责任与担当。我一定遵纪守法，平安走好人生每一步。”一名高三学生分享了自己的感想。

# 山阳司法助力妇女维权

本报讯（通讯员 朱盼月）为进一步提高全县广大妇女依法维权意识，深化妇女法治宣传教育，近日，山阳县司法局选派县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在县妇联举办的巾帼领头雁赋能提升培训会上，为全县百余名妇女干部作了法治专题培训，为妇女合法权益维护送去了法治保障。

讲座主要围绕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九大亮点以及《反家庭暴力法》等相关内容进行详细讲解，针对社会上妇女群众容易遇到的家庭暴力、就业歧视、侮辱诽谤以及申请人身安全保护、职场性骚扰等问题，结合身边实际案例进行分析普法，进一步提高基层妇联干部维护妇女权益的理论水平，增强解决侵害妇女权益的实践能力，为营造全社会共同维护妇女合

法权益的良好氛围起到了积极作用，有力保障了辖区社会治安的持续稳定。

下一步，山阳县司法局将继续与县妇联联合，大力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学习宣传活动，进一步引导全县妇女群众崇尚法治、知晓法律、依法维权，引导广大妇女同志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增强妇女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春风十里 志愿同行



3月14日，丹凤县朝阳爱心人士协会在丹凤县武关中学举办“弘扬雷锋精神 文明志愿同行”爱心捐赠活动，为武关中学捐赠价值10万元的学习用品和500多册优秀书籍。（本报记者 南玺 摄）

3月13日，丹凤县城管局组织开展“弘扬雷锋精神，传递城管温度”献血活动，9名党员共献血2600毫升。（本报通讯员 刘振兴 摄）

# 关于国家卫生城市，这些知识您知道吗？

## 一、什么是国家卫生城市？

国家卫生城市是由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评选命名的国家级卫生优秀城市，是全国重要的城市品牌之一。经考核评审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的城市，全国爱卫会将予以命名表彰。

## 二、作为市民，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我们能做些什么？

1. 从我做起，当国卫成果守护者  
城市是我们共同的家园，我们要珍惜来之不易的创卫成果，从点滴做起，倡导文明，摒弃陋习，养成良好的卫生生活习惯。

不随地吐痰，不乱扔乱倒，不乱搭乱建，不乱停乱放，不乱贴乱画，自觉提高环境卫生意识，保持市容环境整洁，用实际行动守护国卫创建成果。

2. 广泛动员，当文明新风倡导者  
为了让我们的城市更靓丽，让我们的家园更清洁，不仅需要长管长治，更需要广大市民携手共建，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带动身边人，倡导大家共同关注城市的环境卫生，主动监督和劝阻损害公共卫生、市政设施等行为，争做时代新风的传播者、美好环境的捍卫者，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容环境，维护创卫成果。

3. 积极参与，当国卫复审践行者  
维护好城市环境卫生关系到每个市民的健康生活。我们要做到遵守公德，爱护公共设施，维护公共卫生，遵守交通规则，不破坏城市绿化等。广大商户要切实落实门前“三包”责任，积极配合开展餐饮、农贸市场、客运站、公共场所等专项整治行动，自觉维护店内外环境卫生和秩序，为国卫复审付出实际行动。

健康商洛在行动

开栏语 健康商洛建设是贯彻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加快健康陕西建设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举措，也是加快建设“一都四区”的应有之义。为广泛宣传健康商洛建设和爱国卫生运动，积极推进健康商洛行动、健康城市建设，在全省范围内营造人人注重健康、人人享受健康的良好氛围，从今日起，本报推出“健康商洛在行动”栏目，通过发布相关政策标准和健康科普知识，宣传报道健康商洛建设工作中的先进事迹和典型经验等，倡导广大人民群众“做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发动全社会共同关心、积极参与建设健康商洛。

# 商州区 2023 年度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公告

依据(国务院令 第488号)颁布的《残疾人就业条例》《陕西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以及《商洛市贯彻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意见》规定，市区残联、市区税务局决定对全市行政区域内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2022年度在职残疾职工进行审核认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年审范围、标准

范围：商州区行政区域内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含中央和省、市驻商单位)。

标准：用人单位将残疾人录用为在编人员或依法与就业年龄段内的残疾人签订1年以上(含1年)劳动合同(服务协议)，且实际支付的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方可计入用人单位所安排的残疾人就业人数。

以2009年9月之后商州区残联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为残疾职工的有效证件；凡持《工伤病残证》以

及因工、因病致残的在岗职工、符合《中国残疾实用评定标准》规定条件的，由商州区人民医院评定，区残联核发《残疾人证》方可认定为残疾职工。

## 二、年审所需资料

1. 用人单位如实填报《(单位)2022年度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明细表》并加盖公章(明细表可在商洛市残联网站下载，网址：http://www.sldpf.org.cn)；
2. 依法与就业年龄段内的残疾人签订1年以上(含1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营业执照或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2022年残疾职工每月工资发放表原件的会计凭证(原表复印件)及复印件；
5. 残疾职工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原件及复印件；
6. 用人单位2022年度为残疾职工缴纳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缴纳证明及社保缴费票据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 2022年全单位职工花名册纸质版(纸质版加盖公章)；

8. 残疾人个人资料一人一档。

## 三、年审时间、方式、地点

年审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31日。

网上办：

1. 企业在陕西政务网“跨省通办”专区选择事项，并登录进入系统；

2. 企业自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单位信息维护管理)；

3. 企业自行操作残疾人安置管理；

4. 残联业务人员审核企业登记的人员；

5. 企业可对审核未通过的人员进行修改调整，如无异常，点击完成申报；

6. 残联业务人员操作联网认证发送税务。

窗口办：

1. 残联审核人员核实单位基本信息；

2. 残疾人安置管理→选择企业→登记人员→所有人员登记完成后，点击年审认证；

3. 联网发送税务部门。

窗口办理年审地点：中央和省、市驻商各用人单位，以及商州区、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所属用人单位统一在商州区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办理。

## 四、注意事项

1. 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规定比例的用人单位需持《在职残疾人职工认定书》在每月税务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 逾期未年审的用人单位，一律按未安置残疾人就业计征保障金。

国家税务总局商洛市商州区税务局  
商州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3月15日